

#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通过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23 年 3 月 2 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的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杨鑫宏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 一、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控股股东青岛智算信息产业发展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3.02%）推荐江洋、付玉春、王钊、朱三高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推荐刘鹏、余应敏、陈东梅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拟提名江洋、付玉春、王钊、朱三高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拟提名刘鹏、余应敏、陈东梅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董事候选人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同意出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以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为前提。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注册地址拟从“中国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九洲路 1377 号”变更为“中国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大街 288 号深圳（哈尔滨）产

业园区科创总部 A 区 2 栋 5 层”（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4）。

### 三、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2022 年 12 月 30 日，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哈尔滨中院”）裁定批准《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以下简称“《重整计划》”）。2022 年 12 月 31 日，哈尔滨中院裁定确认《重整计划》已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破产程序。根据《重整计划》的执行情况，本次重整共计转增 1,536,186,603 股股票，公司的总股本由 1,227,326,240 股增至 2,763,512,843 股。2023 年 2 月 1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重整计划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事项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4），上述转增事项已实施完毕。

鉴于公司总股本已发生变动，现拟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227,326,240 元变更为 2,763,512,843 元，并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注册资本及公司股份总数的相关内容作相应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4）。

### 四、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变更等信息发生变更，拟对《公司章程》中相关内容作相应修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34）。

## 五、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35）。

特此公告。

奥瑞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17 日

## 附件：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江洋先生：**中国籍，1983年出生，经济学硕士，曾就职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渣打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陆家嘴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上海陆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陆泓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金恪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付玉春先生：**中国籍，1971年出生，硕士研究生，曾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

**王钊先生：**中国籍，1970年出生，工学学士，现任中科信控（北京）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中科北龙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中科信控创新创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朱三高先生：**中国籍，1986年出生，管理学学士，曾就职于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华泰联合证券有限公司、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刘鹏先生：**中国籍，1955年出生，工学学士，历任邮电部第四研究所副所长、大唐电信股份公司副总裁、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余应敏先生：**中国籍，1966年出生，博士研究生，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经济学博士后，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现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陈东梅女士：**中国籍，1976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历任中邮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财务主管、中外运一敦豪国际航空快件有限公司财务主管、新开发联合创业投资企业财务总监、财融智博（北京）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副院长，现任北京屹东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江洋、付玉春、王钊、朱三高、刘鹏、余应敏、陈东梅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江洋、付玉春、王钊、朱三高、刘鹏、余应敏、陈东梅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上述人员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